

CST GROUP LIMITED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敬啟者：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及方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2.07A及2.07B條及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向閣下提供以下方式供閣下選擇以收取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公司通訊乃指任何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本公司股東參照或採取行動的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年報、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1) 以閱讀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stgroup.hk上的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網站版本」)以代替印刷本，並接收網站版本發佈之通知；或
- (2)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印刷本；或
- (3)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中文印刷本；或
- (4)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謹請閣下在進行選擇時，填妥隨附的回條(「回條」)，及使用回條底部隨附之郵寄標籤(已預付在香港投寄之郵費)將回條寄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股份過戶處」)，地址為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若回條是香港境外寄回，請貼上適當郵票。

如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或之前仍未收到閣下填妥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並直至閣下給予股份過戶處合理書面通知前，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閱覽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以代替收取印刷本，本公司將以郵遞或電郵方式向閣下發出公司通訊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的通知。

即使閣下已作出選擇，閣下仍可隨時通過填寫並寄回要求表格的方式向股份過戶處發出合理通知以更改收取公司通訊的語文及／或方式的選擇。若閣下選擇將來以電子途徑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並因任何理由以致收取或瀏覽有關文件上遇到困難，本公司在收到閣下的要求後會立即向閣下免費發送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請注意：(a) 閣下可提出要求向本公司或股份過戶處索取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及(b)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網站版本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cstgroup.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

閣下如有任何與本函有關的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股份過戶處查詢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敏婷
謹啟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